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四日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4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网络投票：2024 年 10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9 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 A 座 19 楼

三、会议主持：董事长王平先生

四、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题：

1、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三）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四）宣读股东大会决议，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加快筹谋集团化资本市场布局，充分发挥直接融资优势，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请股东大会在原先 2024 年度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的基础上，新增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6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根据市场情况择优发行。本次授权后，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授权总额为不超过 160 亿元。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经营层全权处理与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场所：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证券交易所、北金所、保险协会等。
- 2、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类债券、永续类债券、债权融资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企业债、海外债等。
- 3、发行事宜：确定发行具体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每次实际发行的金额、利率、期限、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兑付兑息等；就每次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每次发行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等；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发行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4、存续管理：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 5、其他事宜：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 6、上述授权事项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现就该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出意见和建议。